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胡影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及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胡影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

胡影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